

上海凯赛生物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第一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上海凯赛生物技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2020年11月30日在公司会议室召开第一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本次董事会会议通知已于2020年11月27日以电子邮件、电话方式送达全体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本次会议由董事长 Xiucan Liu（刘修才）主持，会议以通讯会议方式举行，会议应出席董事9人，实际出席董事9人。部分公司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本次会议。

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等相关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规定，表决形成的决议合法、有效。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一）审议通过《关于向激励对象首次授予限制性股票的议案》

根据《上市公司股权激励管理办法》《上海凯赛生物技术股份有限公司2020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及其摘要的相关规定，以及公司2020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授权，董事会认为公司2020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规定的授予条件已经成就，同意确定以2020年11月30日为首次授予日，向符合条件的58名激励对象授予40万股限制性股票，授予价格为60.00元/股。

公司独立董事就本议案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

表决结果：同意9票，反对0票，弃权0票。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上海凯赛生物技术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向激励对象首次授予限制性股票的公告》。（公告编号：2020-019）

（二） 审议通过《关于变更部分募投项目实施主体和实施地点的议案》

董事会同意将公司募投项目之一“凯赛（金乡）生物材料有限公司 4 万吨/年生物法癸二酸项目”的实施主体由公司的全资子公司凯赛（金乡）生物材料有限公司变更为凯赛（金乡）生物材料有限公司的控股子公司凯赛（太原）生物技术有限公司，实施地点由山东省金乡县济宁新材料产业园区金乡凯赛生物材料有限公司预留空地变更为山西转型综合改革示范区阳曲产业园区，名称变更为“40000 吨/年生物法癸二酸建设项目”。

公司独立董事就本议案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

表决结果：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上海凯赛生物技术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变更部分募投项目实施主体和实施地点的公告》。（公告编号：2020-020）

（三） 审议通过《关于聘任证券事务代表的议案》

董事会同意公司聘任刘嘉雨先生为公司证券事务代表，任期自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第一届董事会任期届满之日止。

表决结果：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上海凯赛生物技术股份有限公司关于聘任证券事务代表的公告》。（公告编号：2020-021）

特此公告。

上海凯赛生物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2020 年 12 月 1 日